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I-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台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8)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全年業績

台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附註10))
繼續營業部門			
營業額	5	39,522	—
銷售成本		(26,386)	—
毛利		13,136	—
其他淨虧損	7	(1,354)	(16)
分銷成本		(1,989)	—
一般及行政費用		(9,117)	(5,262)
其他經營開支		(17)	(17)
除稅前溢利／(虧損)	8	659	(5,295)
所得稅開支	9(i)	(944)	—
來自繼續營業部門之虧損		(285)	(5,295)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附註10))
非繼續營業部門			
來自非繼續營業部門之溢利(扣除所得稅後)	10	<u>77,498</u>	<u>44,640</u>
本年度溢利		<u><u>77,213</u></u>	<u><u>39,345</u></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境外業務換算之匯兌差異		1,680	110
現金流量套期：套期儲備淨變動數		<u>(1,633)</u>	<u>35,496</u>
本年度全面收益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總額		<u><u>77,260</u></u>	<u><u>74,951</u></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人民幣元)			
— 來自繼續及非繼續營業部門	13	<u><u>0.13</u></u>	<u><u>0.07</u></u>
— 來自繼續營業部門	13	<u><u>(0.0005)</u></u>	<u><u>(0.0089)</u></u>
— 來自非繼續營業部門	13	<u><u>0.13</u></u>	<u><u>0.07</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40	428,014
租賃預付款		—	31,346
無形資產		11,954	—
商譽		19,541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5	—	18,750
遞延稅項資產		168	26,081
		<u>33,303</u>	<u>504,191</u>
流動資產			
存貨		3,321	211,47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6	37,287	1,085,762
衍生性金融工具		6,430	5,712
抵押存款		—	284,494
定期存款		—	245,7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675	287,268
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之資產	11	3,223,865	—
		<u>3,281,578</u>	<u>2,120,493</u>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	1,000,97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7	7,968	986,302
衍生性金融工具		—	6,387
應付／(待抵扣)所得稅	9(iii)	2,850	(1,284)
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之負債	11	2,517,214	—
		<u>2,528,032</u>	<u>1,992,382</u>
流動資產淨值		<u>753,546</u>	<u>128,11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86,849</u>	<u>632,302</u>
非流動負債			
承付票據		77,287	—
		<u>77,287</u>	<u>—</u>
資產淨值		<u>709,562</u>	<u>632,302</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5,962	5,962
儲備		703,600	626,340
權益總額		<u>709,562</u>	<u>632,302</u>

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1. 審閱全年業績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經營業績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經營業績公告所載數字已獲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與於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比較,有關金額確定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有限,並不構成審計、審閱或其他鑒證業務,因此本公司核數師並無對本公告發表鑒證意見。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以經綜合及修訂者為準)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一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本公司之當時控股公司台一國際(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台一國際(英屬維京群島)」)、啟富控股投資有限公司(Affluent Start Holdings Investment Limited)(「啟富」)、許守信先生、景百孚先生及本公司訂立股份轉讓及認購協議(「協議」),據此,啟富同意向台一國際(英屬維京群島)收購195,487,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當時之已發行股本約32.79%),並按每股本公司股份0.06港元之現金代價認購210,000,000股新股份(佔本公司當時之已發行股本約35.23%及佔經認購新股份擴大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6.05%)。協議須待建議重組本集團(「集團重組」)完成後,方可完成。

根據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完成之集團重組,本公司已將其於台一銅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及United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本公司透過該兩間公司持有其全部裸銅線及電磁線業務之權益)之全部股權轉讓予Tai-I International (Bermuda) Co., Ltd.(「台一百慕達」,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於百慕達註冊成立),本公司並於台一銅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同意下,將結欠台一銅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之公司間結餘轉讓予台一百慕達,代價為1.00港元。

由於集團重組之完成,(i)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在中國提供綜合商業軟件方案之軟件業務;及(ii)台一百慕達及其附屬公司(「台一百慕達集團」)繼續在中國進行製造及銷售裸銅線及電磁線之業務。

於集團重組及協議完成後,本公司建議將其所有台一百慕達股份按比例分派予本公司股東(「實物分派」)。實物分派須待本公司之獨立股東批准後,方告完成。

根據獨立股東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協議及實物分派已獲批准。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一日，協議及實物分派已完成。因此，啟富持有405,487,000股本公司股份並成為本公司之控股公司，而本公司股東按所持一股本公司股份獲發一股台一百慕達股份之基準收取台一百慕達股份。

集團重組、協議及實物分派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八日刊發之通函內。

(a) 遵例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乃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發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此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規定編制。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概要載列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現時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早採納。附註3提供關於首次應用此等變化產生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所帶來對本集團現時及之前會計期間報表的影響之信息。

(b) 財務報表之編制基準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除衍生性金融工具按照公平值列示外，財務報表乃以過往成本為編制基礎。

所編制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可影響政策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之假設根據過往經驗，以及多項在此情況下相信屬合理之其他因素而作出，有關之結果構成對未能在其他資料來源顯示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之基礎。實際結果可能與有關估計有所不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會計估計變更在變更當期（如果變更只影響當期）或者在變更當期以及未來期間（如果變更對當期以及未來期間都有影響）予以確認。

3. 會計政策之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兩項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系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一項新訂詮釋，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現時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以下準則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相關：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修訂)，*企業合併*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合併及獨立財務報告*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待售非流動資產及非繼續營業部門 — 計劃出售於附屬公司之控制權益*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合適之套期項目*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二零零九年)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7號，*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仍未生效之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因為該等修訂與本集團經已採納之政策一致。其他修訂已導致會計政策變動，但該等變動未有對本期間或比較期間帶來重大影響，原因如下：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7號之大多數修訂尚未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帶來重大影響，因為該等變動將於本集團訂立有關交易(例如，業務合併、出售附屬公司或非現金分派)時首次生效且無需重列該等先前交易所錄得之金額。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涉及確認受投資公司之遞延稅項資產)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涉及將超出非控股權益所佔股權之虧損分配至非控股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並無重大影響，因為無需重列以往期間所錄得之金額，且本期間並無產生有關遞延稅項資產或虧損。

有關該等會計政策變動之進一步詳情如下：

- 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後，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進行之業務合併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所載之新規定及詳細指引予以確認，其中包括以下會計政策變動：
 - 本集團因業務合併產生之交易成本，如中介人佣金、法律費用、盡職審查費及其他專業和顧問費，將於產生時列支，而先前該等費用均列作業務合併成本之一部分，因此影響已確認商譽之金額。

- 倘本集團於緊接獲得控制權之前持有被收購公司之權益，該等權益將視作猶如按獲得控制權日期之公平值出售及重新收購。以往，會應用累進法，據此商譽猶如於每個收購階段累積計算。
- 或然代價將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任何其後計量該或然代價之變動將於損益賬內確認，但如於收購日期起12個月內，該等變動乃因獲得有關於收購日期所存在事實及情況之額外資料而產生，則將會確認為業務合併之調整。以往，或然代價僅當很可能支付或然代價且能可靠計量時方會於收購日期確認。所有其後計量或然代價之變動及其結算變動，以往確認為業務合併成本之調整，因此影響已確認商譽之金額。
- 倘於收購日期受投資公司有累積稅項虧損或其他暫時可扣減差額，且未有符合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標準，則其後該等資產將於損益賬內確認，而並非如以往確認為商譽之調整。
- 本集團現有政策乃按非控股權益分佔受投資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之比例，計量於受投資公司之非控股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除此之外，日後本集團可選擇按逐項交易基準以公平值計量非控股權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之過渡條文，該等新訂會計政策將預先應用予本期間或未來期間之任何業務合併。有關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變動之新政策亦將預先應用予以往業務合併中所取得之累積稅項虧損及其他暫時可扣減差額。並無對收購日期為於應用此項經修訂準則前之業務合併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調整。

- 於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後，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應用以下政策變動：
 - 倘本集團收購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該交易將列作與身為擁有人之權益股東(非控股權益)之交易，因此並無商譽將會因該等交易而予以確認。同樣地，倘集團出售其於附屬公司之部分權益但仍保留控制權，則該交易亦將列作與身為擁有人之權益股東(非控股權益)之交易，因此並無損益將會因該等交易而予以確認。以往，本集團將該等交易分別視作累進交易及部分出售。
 - 倘本集團失去某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該交易將列作出售該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而本集團保留之任何餘下權益按公平值確認(猶如重新收購)。此外，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後，倘於結算日本集團有意出售某間附屬公司之控股權益，則於該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將分類為持作出售(假設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持作出售標準)，而不論本集團將保留之權益水平。以往，該等交易視作部分出售。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過渡條文，該等新會計政策將預先應用予本期間或未來期間之交易，因此以往期間未予重列。

- 為與上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一致，及因應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修訂本)「於合營公司之權益」，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應用以下政策：
 - 倘本集團於緊接獲得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之前持有被收購公司之權益，則該等權益將視作猶如按獲得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日期之公平值出售及重新收購。以往，會應用累進法，據此商譽猶如於每個收購階段累積計算。
 - 倘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該交易將列作出售該被收購公司之全部權益，而任何餘下權益按公平值確認(猶如重新收購)。以往，該等交易視作部分出售。

為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過渡條文，該等新會計政策將預先應用予本期間或未來期間之交易，因此以往期間未予重列。

此外，由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合)於可供即時以現狀分派及極有可能予以分派時，乃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予擁有人。

4. 分部報告

按分部管理其業務，各分部主要按業務範疇組織。按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而向董事會作內部資料呈報的方式，本集團已呈列以下三個須報告分部。本集團並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須報告分部。

繼續營業部門：

- 軟件業務：於中國提供綜合商業軟件方案。

非繼續營業部門：

- 裸銅線：裸銅線之製造及銷售以及提供裸銅線加工服務。
- 電磁線：電磁線之製造及銷售。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配置分部資源，董事會按以下基準監控各須報告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全部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於聯營公司之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製造及銷售活動應佔之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應付票據，以及分部直接管理之銀行貸款。

收益及開支乃參照分部產生之銷售及開支或因分部應佔之資產折舊或攤銷，分配至各須報告分部。

用於報告分部溢利之衡量指標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在計算經調整除稅前溢利時，本集團之溢利會就並無明確歸於個別分部之項目(如分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董事及核數師酬金及其他總辦事處或企業行政成本)作進一步調整。分部間銷售定價根據外部相似訂單價格確定。

由於超過90%銷售額在大陸市場產生，因此對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及對分部資產賬面值與新增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分析並未按區域呈列。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集團須報告分部向董事會所提供用於資源配置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載列如下。

	裸銅線 (非繼續營業)		電磁線 (非繼續營業)		軟件業務		總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5,278,726	3,191,245	1,977,353	1,178,376	39,522	—	7,295,601	4,369,621
分部間收益	1,749,533	989,092	—	—	—	—	1,749,533	989,092
須報告分部收益	7,028,259	4,180,337	1,977,353	1,178,376	39,522	—	9,045,134	5,358,713
須報告分部溢利(經調整除稅前溢利)	25,129	23,755	56,060	23,550	5,639	—	86,828	47,305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9,327	7,584	715	5,675	17	—	10,059	13,259
利息支出	30,471	20,910	26,411	22,363	—	—	56,882	43,273
本年度折舊及攤銷	11,032	11,054	19,691	18,881	2,378	—	33,101	29,935
須報告分部資產	2,378,787	2,068,623	1,222,487	932,914	64,338	—	3,665,612	3,001,537
本年度新增非流動分部資產	1,871	18,140	8,675	1,444	15,975	—	26,521	19,584
須報告分部負債	2,334,999	1,840,456	836,183	608,992	9,745	—	3,180,927	2,449,448

(b) 須報告分部收益、溢利、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須報告分部收益	9,045,134	5,358,713
分部間收益抵銷	(1,749,533)	(989,092)
非繼續營業部門	(7,256,079)	(4,369,621)
總計	<u>39,522</u>	<u>—</u>
除稅前溢利／(虧損)		
須報告分部除稅前溢利	86,828	47,305
分部間虧損／(溢利)抵銷	2,508	(1,910)
來自本集團外界客戶須報告分部溢利	89,336	45,39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416	1,206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	(4,980)	(12,893)
非繼續營業部門	(84,113)	(39,003)
總計	<u>659</u>	<u>(5,295)</u>
資產		
須報告分部資產	3,665,612	3,001,537
分部間應收款項抵銷	(653,968)	(457,104)
	3,011,644	2,544,43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9,166	18,750
遞延稅項資產	20,586	26,081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	263,485	35,420
總計	<u>3,314,881</u>	<u>2,624,684</u>
負債		
須報告分部負債	3,180,927	2,449,448
分部間應付款項抵銷	(653,968)	(457,104)
	2,526,959	1,992,344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	78,360	38
總計	<u>2,605,319</u>	<u>1,992,382</u>

5.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在中國提供綜合商業軟件方案、裸銅線及電磁線之製造及銷售以及提供加工服務。

年內確認之各主要收益類別之金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繼續營業部門		
軟件維護及其他服務	36,694	—
軟件產品及其他銷售	2,828	—
	<u>39,522</u>	<u>—</u>
非繼續營業部門		
裸銅線銷售	5,264,132	3,166,888
電磁線銷售	1,977,354	1,178,376
加工服務	14,593	24,357
	<u>7,256,079</u>	<u>4,369,621</u>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進行經營活動。於本年度，本集團之非繼續營業部門向客戶出售了大量需要進一步加工之產品，此等產品最終銷往海外。

6. 其他收益

非繼續營業部門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10,865	13,291
政府補貼	3,233	4,008
其他	603	242
	<u>14,701</u>	<u>17,541</u>

政府補貼代表中國當地政府機構本年肯定本集團對當地經濟發展所作出的貢獻而酌情地給予的無條件補助。

7. 其他淨虧損

繼續營業部門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衍生性金融工具之淨虧損	(1,101)	—
承付票據之公平值變動	(150)	—
淨匯兌虧損	(120)	(16)
其他	17	—
	<u>(1,354)</u>	<u>(16)</u>

非繼續營業部門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淨匯兌收益／(虧損)	29	(8,250)
廢料銷售收益	1,019	1,73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49)	(164)
衍生性金融工具之淨(虧損)／收益		
— 銅材期貨合約	(10,009)	589
— 遠期外匯合約	4,127	3,301
	<u>(5,183)</u>	<u>(2,794)</u>

8. 除稅前溢利／(虧損)

扣除以下支出後得到除稅前溢利／(虧損)：

(i) 融資成本

非繼續營業部門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費用	56,882	43,273
信用證手續費	6,846	5,353
	<u>63,728</u>	<u>48,626</u>

(ii) 人工成本

	繼續營業部門		非繼續營業部門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894	807	53,917	41,082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62	—	3,058	3,078
	<u>2,956</u>	<u>807</u>	<u>56,975</u>	<u>44,160</u>

(iii) 其他項目

繼續營業部門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1,632	—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163	—
折舊	587	74
無形資產攤銷	1,803	—
存貨減值虧損費用	1,123	—
廠房經營租賃	1,112	148

非繼續營業部門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	7,044,272	4,238,205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3,184	1,814
折舊 [#]	29,887	29,099
租賃預付款攤銷 [#]	837	837
壞賬減值虧損	9,447	—
廠房經營租賃費用	1,815	483

[#]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存貨成本包括人工成本、折舊和租賃預付款之攤銷，為人民幣73,978,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9,181,000元)，各類費用金額已含在上述分開披露的相應總額及附註8(ii)中。

9. 所得稅(開支)/抵免

(i) 綜合全面收益表之所得稅抵免指：

	繼續營業部門		非繼續營業部門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稅項 — 中國				
本年度撥備	(1,112)	—	(2,860)	—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產生及撥回	168	—	(3,755)	5,637
	<u>(944)</u>	<u>—</u>	<u>(6,615)</u>	<u>5,637</u>

根據開曼群島、百慕達及英屬維京群島規則及條例，本公司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百慕達及英屬維京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於本年度沒有香港利得稅撥備，因為本集團並無賺取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應課稅溢利。

中國所得稅撥備根據有關中國所得稅規則及規例，按中國境內子公司適用之有關企業所得稅率而定。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和國稅發[2007]39號「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台一江銅(廣州)有限公司(「台一江銅」)和台一銅業(廣州)有限公司(「台一銅業」)的適用所得稅稅率將在五年過渡期內由15%增加到25%，其稅率分別為二零零九年20%、二零一零年22%、二零一一年24%，以及自二零一二年起25%。

北京東方龍馬軟件發展有限公司(「北京東方龍馬」)及成都東方龍馬信息產業有限公司(「成都東方龍馬」)已獲有關當局認定為高技術企業，可就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享有15%之優惠所得稅率。

這些稅率用作計量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ii)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所得稅抵免與會計溢利／(虧損)之調節如下：

	繼續營業部門		非繼續營業部門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659	(5,295)	84,113	39,003
按有關稅項司法權區適用於本集團溢利／(虧損)之稅率計算之除稅前溢利／(虧損)名義稅項金額(持續經營業務：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25%；非繼續營業部門：二零一零年：22%，二零零九年：20%)	(165)	1,324	(18,505)	(7,801)
控股公司溢利／(虧損)之影響	(929)	(1,324)	560	1,921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之影響	—	—	92	241
不可稅前抵扣費用之影響	(412)	—	(1,043)	(639)
就合資格費用作額外扣減之影響	—	—	2,502	—
稅率變動之影響	—	—	477	11,915
稅項優惠之影響	562	—	—	—
確認以往未確認稅項虧損	—	—	9,302	—
	<u>(944)</u>	<u>—</u>	<u>(6,615)</u>	<u>5,637</u>

(iii)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稅項為：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繼續營業部門 人民幣千元	持有作 分派之負債 (附註1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	(1,284)	(2,757)
本年度計提所得稅撥備	1,112	2,860	—
收購附屬公司 (已繳)／已收款項	1,867	—	—
	(129)	(7,937)	1,47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850</u>	<u>(6,361)</u>	<u>(1,284)</u>

10. 非繼續營業部門

由於實物分派按附註2所述已完成，台一百慕達集團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因此，台一百慕達集團乃入賬列為非繼續營業部門，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予擁有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內之比較全面收益表已獲重列以將非繼續營業部門與繼續營業部門分開呈列。

非繼續營業部門之業績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5	7,256,079	4,369,621
銷售成本		<u>(7,044,272)</u>	<u>(4,238,205)</u>
毛利		211,807	131,416
其他收益	6	14,701	17,541
其他淨虧損	7	(5,183)	(2,794)
分銷成本		(23,724)	(18,628)
一般及行政費用		(42,190)	(35,404)
其他經營開支		<u>(7,986)</u>	<u>(5,708)</u>
經營溢利		147,425	86,423
融資成本	8(i)	(63,728)	(48,626)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u>416</u>	<u>1,206</u>
除稅前溢利		84,113	39,003
所得稅(開支)/抵免	9(i)	<u>(6,615)</u>	<u>5,637</u>
本年度溢利		<u>77,498</u>	<u>44,640</u>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繼續營業部門所得/(用)現金			
經營活動所用淨現金		(503,524)	(155,739)
投資活動所得淨現金		37,056	70,545
融資活動所得淨現金		<u>397,401</u>	<u>81,128</u>
本年度淨現金流量		<u>(69,067)</u>	<u>(4,066)</u>

11. 持有作分派予擁有人之資產 / (負債)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及10所載，本集團已承諾於集團重組及協議完成後透過實物分派分派其於台一百慕達集團之股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台一百慕達集團之淨資產及應佔商譽如下：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之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8,258
租賃預付款		30,50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5	19,166
遞延稅項資產		20,418
存貨		242,83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6	1,498,749
衍生性金融工具		23,233
抵押存款		550,289
定期存款		218,3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2,085
		<u>3,223,865</u>
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之負債		
銀行貸款		(1,541,93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7	(947,979)
衍生性金融工具		(33,663)
待抵扣所得稅	9(iii)	6,361
		<u>(2,517,214)</u>

12.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未宣派或派發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13.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77,213,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9,345,000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596,158,000股(二零零九年：596,246,806股)而計算，計算方式如下：

(i)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繼續營業部門之本年度虧損	(285)	(5,295)
來自非繼續營業部門之本年度溢利	77,498	44,64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u>77,213</u>	<u>39,345</u>

(ii) 股份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零年 股份數目	二零零九年 股份數目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596,158,000	596,618,000
購回股份之影響	—	(371,19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加權平均數	<u>596,158,000</u>	<u>596,246,806</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已發行的具潛在攤薄作用之普通股(二零零九年：無)。

14. 收購附屬公司及商譽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七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Winsino Investments Limited (「Winsino」) 與 Advance Mode Limited 及盧啟邦先生訂立協議，據此，Winsino 同意收購亮暉控股有限公司(「亮暉」)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 Advance Mode Limited 向亮暉墊支之股東貸款人民幣60,000,000元(「收購」)。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收購完成後，亮暉及其附屬公司(「亮暉集團」)已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在中國提供綜合商業軟件方案。

收購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刊發之通函內。

收購已使用購買法作會計處理。於收購日期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亮暉集團為本集團貢獻除稅前溢利約人民幣5,639,000元。本公司將購買價根據估計公平值分配至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已承擔負債。管理層已根據獨立估值師進行之估值釐定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已承擔負債之公平值。有關收購已

確認約人民幣19,541,000元之商譽。下表概述於收購日期(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就收購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已承擔負債之總購買價分配。

	已收購可識別資產 及已承擔負債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98
無形資產(i)	13,757
存貨	3,87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46,328
衍生性金融工具(iii)	7,5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77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1,492)
應付所得稅	(1,867)
	<hr/>
	57,596
商譽	19,541
	<hr/>
支付方法：承付票據(ii)	77,137
	<hr/> <hr/>
有關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流入	7,771
	<hr/> <hr/>

- (i) 收購所產生無形資產主要指1)已確認為商標之中國註冊東方龍馬品牌名稱為數約人民幣2,815,000元，具有無限期之估計可使用年期；2)已確認客戶關係為數約人民幣7,262,000元，具有4年之估計可使用年期；3)按收益法進行攤銷之未履行客戶合約為約人民幣3,015,000元；及4)防火牆專利為數約人民幣665,000元，具有1.5年之剩餘可使用年期。
- (ii) 收購之代價以發行本金額為港幣96,000,000元之18個月承付票據之方式支付。承付票據金額初步按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記賬。
- (iii) 收購所產生衍生性金融工具指Advance Mode Limited於收購日期向本公司授出之認沽期權之公平值。於認沽期權獲行使後，本公司有權於自收購日期起計18個月屆滿時或之前任何時間向Advance Mode Limited轉讓全部已收購股份及股東貸款，而已發行承兌票據將交回本公司予以註銷。

1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	19,166	18,750
收購產生之商譽	10,370	10,370
	<u>29,536</u>	<u>29,120</u>
減：商譽減值	(10,370)	(10,370)
	<u>19,166</u>	<u>18,750</u>
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之資產(附註11)	(19,166)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18,750</u>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代表於在中國設立的江西省江銅 — 台意特種電工材料有限公司(「江西台意」)之投資。江西台意主要從事生產和銷售裸銅線及電磁線。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United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江西台意30%股權。

下表披露基於經審計管理報表之聯營公司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一零年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收益 人民幣千元	除稅後溢利 人民幣千元
100%	459,715	(395,830)	630,385	1,387
本集團之實際權益	<u>137,915</u>	<u>(118,749)</u>	<u>189,116</u>	<u>416</u>

二零零九年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收益 人民幣千元	除稅後溢利 人民幣千元
100%	345,646	(283,147)	325,782	4,020
本集團之實際權益	<u>103,694</u>	<u>(84,944)</u>	<u>97,735</u>	<u>1,206</u>

1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繼續營業部門 人民幣千元	持有作 分派之資產 (附註1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i)	17,229	682,152	525,526
應收票據	(i)	—	360,269	120,849
		<u>17,229</u>	<u>1,042,421</u>	<u>646,375</u>
給予供應商之保證金及預付貨款	(ii)	16,090	344,723	373,488
其他應收款		3,968	60,922	33,565
衍生性金融工具保證金	(iii)	—	50,683	32,334
		<u>37,287</u>	<u>1,498,749</u>	<u>1,085,762</u>

預計所有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能在一年內收回。

(i) 於結算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賬齡分析如下：

發票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繼續營業部門 人民幣千元	持有作 分派之資產 (附註1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個月以內	9,756	512,776	357,559
超過1個月但於3個月以內	4,400	409,164	213,799
超過3個月但於1年以內	1,982	117,132	55,316
超過1年但於2年以內	486	814	23,793
超過2年	605	28,101	33,162
	<u>17,229</u>	<u>1,067,987</u>	<u>683,629</u>
減：壞賬減值虧損	—	(25,566)	(37,254)
	<u>17,229</u>	<u>1,042,421</u>	<u>646,375</u>

本年度壞賬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零年 持有作 分派之資產 (附註11)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7,254	37,254
本年度確認減值虧損	12,498	3,624
本年度由於收回而已轉回	(3,051)	(3,624)
本年已撤銷	(21,135)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5,566</u>	<u>37,254</u>

於本年度，給予客戶之信貸期有所不同。裸銅線客戶通常須在發貨前或每月底全額付款。電磁線客戶的信貸期為30到60天。本集團根據各個客戶與本集團之關係、信用證況及歷史紀錄提供不同信貸期。

(ii) 根據本集團與供應商簽訂之銅板採購合約，本集團須於發貨前向銅板供應商交付保證金及／或預付貨款。一般情況下，保證金可在有關合約到期時收回，預付貨款則可於收到銅板採購發票後從相關應付賬款中抵減。

(iii) 本集團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存放保證金於簽有銅材期貨合約之期貨代理商處。

1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零年 繼續營業部門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持有作 分派之資產 (附註11)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i)	4,670	718,032	542,603
應付票據	(ii)	—	154,610	400,109
		<u>4,670</u>	<u>872,642</u>	<u>942,712</u>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988	63,024	48,715
其他應付／(待抵扣)稅款		1,310	12,313	(5,125)
		<u>7,968</u>	<u>947,979</u>	<u>986,302</u>

估計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會於一年內支付。

於結算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包括應付賬款及票據，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繼續營業部門	持有作 分派之資產 (附註1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到期或即期	4,670	812,154	796,643
3個月以後6個月以內到期	—	59,910	145,225
6個月以後1年以內到期	—	38	111
1年以後2年以內到期	—	105	127
2年以後到期	—	435	606
	<u>4,670</u>	<u>872,642</u>	<u>942,712</u>

- (i) 若干抵押存款被抵押予銀行以簽發支付應付賬款之信用證。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包括之尚未支付信用證金額為人民幣299,446,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676,358,000元)。
- (ii)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44,32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57,977,000元)之機器、設備及工具已抵押予銀行以簽發應付票據。

財務回顧

繼續營業部門

由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收購亮暉集團，本集團有以下三個須報告分部：

- 軟件業務：於中國提供綜合商業軟件方案。
- 裸銅線：裸銅線之製造及銷售以及提供裸銅線加工服務。
- 電磁線：電磁線之製造及銷售。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一日完成協議及實物分派後，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在中國提供綜合商業軟件方案之軟件業務作為繼續營業部門（「軟件業務」）；及台一百慕達集團繼續在中國進行製造及銷售裸銅線及電磁線之業務作為非繼續營業部門（「銅線業務」）。

營業額

軟件業務

自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錄得營業額人民幣39,522,000元，其中軟件維護及其他服務營業額為人民幣36,694,000元，銷售軟件產品及其他營業額為人民幣2,828,000元。

銅線業務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7,256,07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369,621,000元），較去年增加66%。本集團收益增加主要因為本集團裸銅線及電磁線的銷售量增加，裸銅線加工服務的銷售量減少及本集團營業額受到國際平均銅價的上漲而增加人民幣2,886,458,000元（二零一零年度的英國倫敦交易所年平均銅價為7,534.78美元／噸，較二零零九年度的年平均銅價5,149.71美元／噸增加46%）。

本集團裸銅線二零一零年的銷售量102,192噸較二零零九年86,756噸增加15,436噸，增長幅度為17.8%；電磁線二零一零年的銷售量35,303噸較二零零九年的26,489噸增加8,814噸，增長幅度約33.3%；二零一零年的加工服務量27,385噸較二零零九年35,584噸減少8,199噸，降幅為23%。

裸銅線收益二零一零年錄得人民幣5,264,132,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166,888,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097,244,000元。電磁線收益二零一零年錄得人民幣1,977,354,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178,376,000元)，增加人民幣798,978,000元。然而，裸銅線之加工服務的收益於二零一零年錄得人民幣14,593,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4,357,000元)，減少約人民幣9,764,000元。

毛利

軟件業務

自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錄得毛利人民幣13,136,000元，其中軟件維護及其他服務毛利為人民幣11,940,000元，銷售軟件產品及其他毛利為人民幣1,196,000元。

銅線業務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人民幣211,807,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31,416,000元)，增加約人民幣80,391,000元。電磁線之毛利較二零零九年增加人民幣50,575,000元；裸銅線之毛利較二零零九年增加人民幣36,289,000元；加工服務之毛利較二零零九年減少人民幣6,473,000元。

其他收益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益(計入來自非繼續營業部門的溢利)約人民幣14,701,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7,541,000元)。其他收益主要為利息收入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人民幣10,865,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3,291,000元)，利息收入的減少主要為定期存款及抵押存款加權平均結餘減少所致；另政府補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人民幣3,233,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008,000元)。

其他淨虧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淨虧損約人民幣6,537,000元(其中約人民幣5,183,000元計入來自非繼續營業部門的溢利)(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810,000元)，主要歸因於匯兌淨虧損人民幣91,000元(二零零九年：匯兌淨虧損：人民幣8,266,000元)、衍生性金融工具 — 銅期貨合約之淨虧損約人民幣10,009,000元(二零零九年：淨收益人民幣589,000元)、衍生性金融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之淨收益約人民幣4,127,000元(二零零九年：淨收益：約人民幣3,301,000元)、衍生性金融工具 — 認沽期權之淨虧損約人民幣1,101,000元(二零零九年：無)、承付票據公平值變動之淨虧損約人民幣150,000元(二零零九年：無)，及出售廢銅等其他收益人民幣1,01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730,000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成本(計入來自非繼續營業部門的溢利)約人民幣63,728,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8,626,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5,102,000元，融資成本增加的主要因為利息費用約人民幣56,882,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3,273,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3,609,000元，本集團融資成本主要用於國際購銅信用證及國內購銅的短期融資，而本集團融資成本較二零零九年增加，因：(1)二零一零年融資金額較二零零九年高，因為二零一零年國際銅價較二零零九年高而要求更高的融資支持運營資金所致，及(2)二零一零年平均貸款利率也較二零零九年高而要求更高的融資支持營運資金所致。另開証費用約人民幣6,846,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353,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493,000元。

本年度溢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溢利約人民幣77,213,000元，而二零零九年則錄得溢利人民幣39,345,000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股東權益報酬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年度溢利人民幣77,213,000元(二零零九年：溢利人民幣39,345,000元)，而股東權益報酬率為10.88%(二零零九年：6.61%)，股東權益報酬率較去年增加4.27個百分點。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由內部經營活動現金及短期銀行貸款提供。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為人民幣222,76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87,268,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銀行貸款為人民幣1,541,933,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000,977,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比率為129.81%(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6.43%)，淨資本負債率(總借款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質押存款後除以資產總額之餘額再乘以100%計算)為16.61%(二零零九年：6.99%)。

質押存款主要與購買銅導體發出之信用證及商業票據有關，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有人民幣550,28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84,494,000元)，增加93%。於二零一零年度，抵押存款為銀行要求之保證金作為開立信用證及商業票據擔保。

外匯

本集團主要收益貨幣為美元、港幣及人民幣，另採購原物料支付貨幣為美元及人民幣。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約58.17%、2.67%及39.16%分別由美元、港幣及人民幣計算，本集團的採購約60.51%及39.49%分別由美元及人民幣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淨匯兌虧損人民幣91,000元(二零零九年：虧損人民幣8,266,000元)。

資產質押

為取得營運資金銀行貸款、已簽發的信用證及商業票據之後轉換成短期信用貸款，本集團受質押之資產賬面值如下：

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目的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房屋建築物	83,911	86,485	銀行貸款
土地使用權	30,509	31,346	銀行貸款
銀行存款	550,289	284,494	信用證及商業票據
機器、設備及工具	144,320	157,977	信用證及商業票據
總數	<u>809,029</u>	<u>560,302</u>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一月進行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扣除上市費用後)約為港幣220,762,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如下：

	根據 招股章程 港幣千元	使用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餘額 港幣千元
通過以下措施擴大本集團產能：			
— 升級現有生產設備	18,544	18,544	—
— 獲取新的生產設備或相關業務	136,142	66,394	69,748
償還短期借款	44,000	44,000	—
一般營運資金	22,076	22,076	—
合計	<u>220,762</u>	<u>151,014</u>	<u>69,748</u>

剩餘款項存放在銀行和金融機構的短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資本架構

於作出實物分派之決定前，本集團一直秉持審慎的理財政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債務與調整後資本比率(總借款加計已宣告股息扣除現金、現金等價物及質押定期存款後除以權益總額減已宣派股息之餘額計算)為108.36%(二零零九年：67.88%)。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29.81%(二零零九年：106.43%)。本集團繼續加強收款控管，以降低賒銷的風險，也確保資金的及時回收。於作出實物分派之決定後，本集團的資本大幅減少，而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及程序現正由管理層進行檢討。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下表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樓宇	10	—
機器、設備及工具	5,700	1,450
沖壓模具及模具	2,114	1,020
汽車及其他固定資產	853	403
在建工程	2,389	16,711
	<u>11,066</u>	<u>19,584</u>

承擔

(i)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ii)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物業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應付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419	9
一年以上至兩年	826	9
兩年以上至三年	187	2
	<u>2,432</u>	<u>20</u>

本集團於本年度以經營租賃租用若干物業，該等租賃不包括或有租金。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重大或有負債存在(二零零九年：無)。

業務回顧

軟件業務

自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人民幣39,522,000元，原因為就中國分銷的甲骨文數據庫產品提供升級及維護服務的業務出現持續增長。本集團亦提供訂製化應用開發作為增值服務，並銷售本身開發的防火牆及其他軟件產品。

銅線業務

本年度受到中國政府擴大內需的刺激經濟方案影響，中國內需的增長及銅價的回升，裸銅線及電磁線銷量均獲增長。本集團裸銅線的銷售量由二零零九年86,756噸增加15,436噸至二零一零年102,192噸，較二零零九年增長17.8%，電磁線的銷售量由二零零九年26,489噸增加8,814噸至二零一零年35,303噸，較二零零九年增長33.3%。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錄得人民幣7,256,07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369,621,000元)，較去年增加66%。本集團的收益增加主要原因為本集團裸銅線及電磁線的銷售量較二零零九年度增加21.4%外，主要為受到國際平均銅價的上漲所致。以英國倫敦交易所年平均銅價為例，二零一零年度的英國倫敦交易所年平均銅價為每噸7,534.78美元，較二零零九年度的年平均銅價每噸5,149.71美元增加46%。

本集團裸銅線委託加工業務因受到銅板加工成本提高的影響，客戶多轉向直接採購較低加工成本的銅杆。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委託加工銷售量為27,385噸，較去年同期減少8,199噸，加工服務收益亦從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4,357,000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14,593,000元。

未來前景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一日實物分派完成後，本集團將專注於其軟件業務。本集團是國內知名的資料生命專業服務商。擁有大量的以甲體文為核心資料庫的客戶群，以及一支能夠提供快速，有效服務的技術團隊。主要從事為在中國分銷的甲骨文數據庫產品提供升級及維護服務。

由於中國資訊科技行業持續快速發展，北京東方龍馬及其附屬公司於未來兩至三年內將繼續堅持資料生命服務理念，專注發展軟件維護及增值服務，開拓對數據管理需求殷切的其他市場，如醫療、教育、能源及製造行業。同時，利用「雲」的技術與工具，收購IDC「資料中心」，構建大規模、雲計算資料中心基地，自主研發與並購基於行業的雲應用。更好的為使用者提供高效的資料生命內的各種服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在向全體董事作出之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已符合標準守則所載之交易標準。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企業管治標準及程式，以確保披露之完整性，透明度及質素，從而提升股東價值。董事會注重維持一個具質素的董事會，在各董事之專長之間取得平衡、提高透明度，以及有效之問責制度，從而增加股東價值。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述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之守則條文為其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位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庭樂先生、胡競英女士及張小滿先生所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經審核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合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景百孚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為景百孚先生(主席)、曾濤先生及盧啟邦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庭樂先生、胡競英女士及張小滿先生。